

茅盾文学奖作品影视化热度高



近日,改编自著名作家徐则臣同名小说的电视剧《北上》官宣开机,小说《北上》曾荣获第十届茅盾文学奖,是继《人世间》之后又一部即将以影视形式与观众见面的茅盾文学奖作品。从近两届茅盾文学奖作品影视化来看,改编节奏逐渐加快,类型丰富的文学精品越来越受大制作影视的青睐。

快节奏青春化

近日,由赵冬苓编剧,姚晓峰执导,改编自作家徐则臣茅盾文学奖小说的电视剧《北上》宣布开机。《北上》曝光的概念视频中,观众置身于飞速发展的运河生活,搪瓷缸、“二八大杠”自行车、颜色鲜亮的领带等配饰带着回忆汹涌而来。原著《北上》以历史与当下两条线索,讲述了发生在京杭大运河之上几个家族之间的百年“秘史”。历史线书写的是1900年左右运河沿岸的晚清生活图景。从改编剧曝光的信息来看,电视剧《北上》舍弃了原著占据不小篇幅的历史线,专注于大运河申遗成功前后,沿岸人们与大运河的故事。虽然《北上》有很多老戏骨参演,群像戏丰富,但从剧版故事主线来看,这次影视改编注重青春化表达。

目前来看,第十届茅盾文学奖《人世间》《牵风记》《北上》《主角》《应物兄》5部获奖作品中,除了著名作家徐怀中的《牵风记》,其他几部作品都已影视化。《人世间》是去年的爆款剧。描绘知识分子生活画卷的《应物兄》也已开启影视化进程,作家李洱曾表示,“期待一个非常好的编剧对这部小说进行第二次创作,既要能够看到它跟以前作品的不一样,又能够对作品进行影视化的处理。”著名作家陈彦的《主角》改编影视剧,出现在央视2023年电视剧片单中,由张艺谋执导,讲述秦腔名伶忆秦娥近半个世纪人生的兴衰际遇、起废沉浮。

第九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包括《江南三部曲》《这边风景》《生命册》《繁花》《黄雀记》,其中《这边风景》《繁花》《黄雀记》都有影视化消息,王家卫导演参与其中的《繁花》有剧版、影版,《黄雀记》同名影视作品也会集著名导演和演员。

从上世纪80年代的《芙蓉镇》《钟鼓楼》《平凡的世界》到上世纪90年代的《长

恨歌》《尘埃落定》《白鹿原》,再到《暗算》《推拿》等,每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中都有被成功影视化的作品,有的作品还有第二次影视化。但从改编率上来看,最近两届茅盾文学奖作品影视化热度很高,尤其是剧版《人世间》的大获成功,让观众更加期待这些文学名著的影视化。

符合时代审美

近一两年,不只是茅盾文学奖作品受影视改编青睐,严肃文学影视化改编其实进入了爆发期。

从《幸福到万家》《人生之路》《装台》《我是余欢水》《梦华录》《三体》《显微镜下的大明之丝绢案》《沉默的真相》《平原上的摩西》《胆小鬼》《刺杀小说家》等大量严肃文学改编影视作品可以看出,丰富的文学作品宝库为影视剧创作提供了多种类型、多重风格的高品质文本来源,而且严肃文学的影视化改编整体质量不俗,不像很多网络文学影视化经常被诟病吐槽“一流作品,三流改编”“改编即毁灭”,严肃文学改编出现彻底失败的案例鲜见。这是因为严肃文学本身就具备了很高的艺术水平和思想水准,一部作品涵盖时代变迁、家庭伦理、大众生活乃至精彩的历史故事等,有深厚的艺术根基,再加上优秀的编剧妙手生花,很容易改编成功。

但对于严肃文学的影视化再创作,也不是随便就能成功的,而是需要与时俱进、符合影视创作当代价值的改编。《平凡的世界》有两版电视剧,《白鹿原》《推拿》等都有影剧版改编,编剧的改编、取舍、二次创作等,都是更加符合时代审美,增加时代感元素。再比如,《人世间》的改编,电视剧比小说更注重一波三折的戏剧矛盾,强剧情看点密集,作品的整体基调比原著更温暖、明亮,编剧也会根据观众审美趣味,改编人物故事线,让人物变得更有看点,比如对周蓉和蔡晓光爱情的改写、冯化成与周蓉的关系重塑、把骆士宾写进改革开放商业大潮中等,增加了不少看点。可以看出,如果编剧对当下影视剧观众的审美有非常敏锐的把握,能让观众产生更多共鸣,改编就成功了。

来源:齐鲁晚报

2023博纳影业片单发布: 20部电影 5部剧集

日前,博纳影业集团在上海举行了“讴歌伟大时代,描绘美好生活——2023博纳影业新片发布会”,现场公布了20部电影、5部剧集的豪华片单。著名导演陈凯歌、林超贤、胡玫、高群书、程耳、韩寒、唐季礼、刘伟强、陈国辉、潘耀明、庄文强带着各自的全新作品集体出席。

当天现场发布了影片《少年时代》《爆裂点》《红楼梦之金玉良缘》《刀尖》《传说》的全新预告和片花,还有电影《红海行动2:虎鲸行动》《克什米尔公主号》《人鱼》和剧集《上甘岭》等多部重磅影视项目首次对外揭开“神秘面纱”。

来源:北京青年报

新华保险淮南中支开展“守住钱袋子·护好幸福家”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

为防范和化解行业涉嫌非法集资风险隐患,遏制非法集资案件尤其是养老领域高发易发势头,新华保险特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,提醒您提高自我保护意识,树立正确理财观念,警惕非法集资陷阱,避免给个人和家庭造成损失。

一、什么是非法集资?

根据《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》,非法集资,是指未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依法许可或者违反国家金融管理规定,以许诺还本付息或者给予其他投资回报等方式,向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行为。

二、非法集资的基本特征

1. 非法性:“未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依法许可或者违反国家金融管理规定”,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为“一行两会一局”(“一行”是中国人民银行,“两会”是中国银保监会、中国证监会,“一局”是外汇管理局)。根据现行法律法规,凡是向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行为(如吸收存款、公开发行证券、公开募集基金、销售保险等),都需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依法许可。

2. 利诱性:非法集资一般都许诺还本付息。正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均不承诺保本保收益。

3. 社会性:“向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”。“不特定对象”即社会公众。按照高法院《司法解释》规定,

未向社会公开宣传,在亲友或者单位内部针对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,不属于非法集资。

三、非法集资常见套路

非法集资违法犯罪分子为了引诱群众上当受骗,达到非法集资目的,通常采取以下手段骗取群众信任。

1. 装点公司门面,营造实力假象。不法分子往往成立公司,办理工商执照、税务登记等手续,貌似合法,实则没有金融资质。这些公司或办公地点高档豪华,或宣传国资背景,或投入重金通过各类媒体甚至央视进行包装宣传,或在高档场所举行推介会、知识讲座,邀请名人、学者和官员站台造势,展示与领导合影及各种奖项,欺骗性更强。

2. 编造投资项目,打消群众疑虑。从过去的农林矿业开发、民间借贷、房地产销售、原始股发行、加盟经营等形式逐渐升级为投资理财、财富管理、金融互助理财、海外上市、私募股权等形形色色的理财项目,并且承诺有担保、可回购、低风险、高回报等。

3. 混淆投资概念,常人难以判断。不法分子把在地方股交中心挂牌吹成上市,把在美国OTCBB市场挂牌混淆是在纳斯达克上市;有的利用电子黄金、投资基金、网络炒汇等新的名词迷惑群众,假称新投资工具或金融产品;有的利用专卖、代理、加盟

连锁、消费增值返利、电子商务等新的经营方式,欺骗群众投资。

4. 承诺高额回报,编造“致富”神话。高利引诱,是所有诈骗犯罪分子欺骗群众的不二法门。不法分子一开始按时足额兑现先期投入者的本息,然后是拆东墙补西墙,用后来人的钱兑现先前的本息,等达到一定规模后,便秘密转移资金,携款潜逃。

四、谨慎投资,严防非法集资陷阱

一是不要轻易相信所谓的高息“保险”、高息“理财”,高收益意味着高风险,密切关注提供“养老服务”、投资“养老项目”、销售“养老产品”、宣称“以房养老”、开展“养老帮扶”等方式的非法集资活动。二是不被小礼品打动,不接收“先返息”之类的诱饵,记住天上不会掉馅饼。三是要通过正规渠道购买金融产品。不与银行、保险从业人员个人签订投资理财协议,不接收从业人员个人出具的任何收据、欠条。四是注意保护个人信息,关注政府部门发布的非法集资风险提示,遇到涉嫌非法集资行为及时举报投诉。

新华保险淮南中支提醒您,遇到涉嫌我公司从业人员的非法集资行为请及时举报投诉,我公司举报电话:0551-62662621。

举报邮箱:ahjjc@newchinalife.com